

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全文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联系（地址：贺兰县创业东路 5 号，电话：8081250）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概述

2018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落实《条例》《办法》规定和《贺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贺政办发〔2018〕2 号）《贺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贺政办发〔2018〕102 号）《贺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贺兰县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十项政务公开工作制度的通知〉》（贺政办发〔2018〕115 号）要求，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为努力营造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加快“放管服”改革做出了积极努力。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制，实行领导班子分工责任制，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创新公开形式和载体，强化政务公开保障工作，全方位、多层次、多形式的做好行政审批事项及相关政务信息公开工作。2018年度全局公开政务信息1824条（次）。1至12月份各窗口累积受理办结107.4549万件，与2017年相比增加17.3%（2017年总办件量是101.2万件）。按时办结率99%，群众满意率99.8%。办理依申请公开0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情况

（一）加强组织，建章立制，抓好政务公开贯彻落实。

1.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王岩弘为组长，副书记张海敏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和窗口首席代表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在年初的年度工作会议上，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部署，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期有效的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二是强化工作保障。建立信息公开AB岗工作制度，有2名工作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配备了电脑和照相机、打印机、录像机等设备，将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有效保障了必要的经费支

出。**三是强化职责履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8 年工作要点，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了全年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任务目标、具体措施和责任科室并认真组织实施。

2. 健全完善规章制度，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业务工作，制定并严格落实《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依申请公开制度（试行）》《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工作制度（试行）》《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工作人员制度（试行）》《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试行）》等 10 个制度，主动完善公开，为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制度保证。

3. 加大学习理论知识，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政策法规，采取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的方式相结合的形式，夯实干部政府信息公开基础知识。根据《贺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贺政办发〔2017〕121 号），落实规定动作，全面推进“五公开”，科学划分信息种类，重新规范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各环节工作，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程序管理，安排政策法规科对文件规范性和合法性进行严格审查，防止

该公开的不公开,又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确保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4. 强化监督考核工作,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建立电子监察系统,对审批实施全方位无盲点的监控监察,对窗口工作人员的行为、服务态度现场实施监控,及时发现和纠正行政审批中存在的问题。依托网上审批系统对审批受理、审核、决定等环节进行监控,确保审批要件齐全,环节规范,按照承诺时限办结,防止违规办件出现。重点岗位设置双向电脑显示屏,群众可以看到审批操作过程,明明白白办事。制定《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等七项规章制度的通知》(贺审服〔2018〕48号),强化监督机制,以监督制度全公开,考核结果全公开,监督结果全公开,维护政府信息公开秩序。

（二）创新模式，拓宽渠道，确保政务公开取得实效。

按照高效、便民原则，创新政务公开模式，拓宽政务公开渠道，坚决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1. “码”上公开。通过“两微一端”（微博、微信公众号与“宁夏政务服务”APP）同步公开贺兰县政务服务信息。群众通过扫码关注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微信公众号，即可查阅贺兰县 897 项政务服务事项和基层 39 项便民服务事项办事指南，查询事项办理情况。2018 年共发布微博 81 条，微信 249 条。同时，将每个事项信息转化为一个“二维码”，制作成公示栏，分别悬挂于各个办事大厅显著位置集中向群众公开，群众只需通过手机“扫一扫”即可获取政务信息，“码”上公开让政务公开更加便捷。



2. “屏”上公开。通过设立“查询一体机、智能终端、电子阅报屏、电视机”四大政务公开平台，将贺兰县政务文件、政策解读、财政公开、人事任免、重点领域、公示公告等与群众利益息息相关的政务内容通过显示屏向群众全方位公开。查询一体机还为群众提供监督和意见反馈渠道。进一步扩大了政务公开知晓度，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社会信任度。





3. “网”上公开。对全县 35 个部门 6 类 1608 个政务服务事项的基本信息、申请材料、办理流程等 97 项要素全部梳理公示，在宁夏政务服务网贺兰频道和贺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全面公开并动态调整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同时，公布贺兰县政务服务信息 314 条。



4. 线下公开。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建设，设立信息公开查阅架，主动公开贺兰县政府公报、公文、历年政务公开年报、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配备设备并有专人指导查阅，使群众查阅政府信息更便利。同时，设置公示栏及时将县级和单位内部重大决策、人事任命、“三公经费”等政务情况面向群众张榜公布。



（三）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一是深入构建相对集中办事环境，推进“一门”办理。配合县编办，提请县人民政府审议通过了《贺兰县未划转行政许可事项进驻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大厅集中办理实施方案》，将全县 170 项行政许可中 18 个部门的 164 项行政许可事项集中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理，全县行政许可集中率提升至 96.5%。二是构建“无差别”审批大厅，推进“一窗”通办。整合重组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窗口，打破市场准入类、

工程建设类、社会事务类、农林水务类窗口布局，设立 16 个综合窗口，探索实行后台综合审批，成立了综合审批室，推动落实“一窗受理，集成服务”的工作模式。三是全面推进“不见面”审批模式，推进“一网”通办。按照自治区政务服务事项三级四同的标准，梳理出全县 1608 项政务服务事项，推出第一批“集中办”事项 1409 项，“马上办”事项 372 项、“网上办”事项 1402 项（全程网办 336 项）、“就近办”事项 50 项、“一次办”事项 121 项，实现 87.1% 的政务服务事项“不见面”办理的目标。



（四）政策解读及热点舆情回应情况。

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坚持公开管理模式、公开监督方式等手段，不断促进审批队伍人员素质的提升。制定“三查

制度”，执行日巡查、周检查、月督察，对投诉案件坚持调查不到位不放过、定性不准确不放过、处理不彻底不放过、信访者不满意不放过的“四不放过”原则。加大外部监察力度，设立 5 个征求意见箱、意见簿，公布窗口咨询电话、公开监督电话，发放群众意见征求表，广泛征求企业、群众意见，全面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以“12345”便民服务平台”、“政民互动平台”为载体，做到有问必答，有投诉必处理。及时答复、咨询、解决群众反映问题。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而产生的投诉。

（五）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情况。



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对照权责清单，全面梳理本部门行政许可公示目录，及时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2018 年累积上传各类行政许可事项审批信息 6418 条，在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网

站上对外公示。

（六）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坚持以“答复及时,内容完整,格式规范”为标准,不断完善并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各个环节的流程。2018年,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全年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产生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七）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情况。一是完善公开相关制度。为把政务公开工作推向常态化、规范化轨道,将修订完善的《贺兰县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办事公开制度》、《贺兰县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廉政建设制度》、《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上墙公示,通过制度上墙,公开相关服务标准和要求,主动接受广大群众监督。二是发挥平台载体作用。通过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等方式,方便群众

获取相关交易信息，发放办事手册、办事指南、群众知情单等 800 余份，有效保证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按照国家发改委 10 号令《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规定，招投标所有公示事项全部由招投标代理机构通过国家规定的网站进行公示。三是强化培训，提升公开能力。积极参加县委、政府召开的各类政务公开专题会议和信息化建设培训班，并将政务公开业务知识作为重要学习内容纳入学习计划，为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打下坚实基础。四是创新招投标监管机制，特邀监督员参与我县政府投资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提出意见和建议，保证招标投标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2018 年公开交易信息 114 条，其中招标公告 55 条，中标公示 59 条。

（八）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18 年我局未承担建议、提案办理。

三、存在的问题

2018 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尽管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和广大群众的需求相比，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开的形式还不够丰富，公开的格式上还不够完全统一，上述问题有待于今后的工作中进行协调，并加以改进。

四、2019 年工作思路

2019 年,将按照政府关于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充实公开内容,完善政务公开配套制度,建立长效机制,抓好政务公开落实工作。

一是完善政务公开配套制度。按照县政府政务公开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全面规范政务公开制度,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完善相应的政府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管理办法,奖惩办法,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向公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

二是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依托门户网站,逐步丰富和完善信息公开的内容,根据各栏目公开信息的内容和时限要求,及时更新和发布上级和本局的各项规章制度、人事任免、办事指南、重点项目信息、政策解读等方面的内容。

三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在继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媒体、电子设备、宣传活动等方式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努力营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良好氛围。

附件: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9 年 1 月 24 日

附件：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贺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824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73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1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49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73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0
1.按时办结数	件	0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4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兼职人员数	人	3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2.7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6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5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10

单位负责人：王岩弘

审核人：张海敏

填报人：宋艳莎

联系电话：8776330

填报日期：2019 年 1 月 24 日